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大发埔第二幼儿园

填报人：罗泽婷

联系电话：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坚持民主管理，依法办园，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和决定。 2. 科学实施保育、教育工作，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各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社区居民提供普惠性优质学前教育。 3.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合理组织幼儿一日生活活动和其它活动，尊重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儿童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促进幼儿体智德美等和谐发展。 4. 加强职业道德教育，搭建成长平台，通过组织文化、业务学习全面提高教职工职业素养，更好地服务于幼儿教育工作。 5. 创建舒适、安全的园区环境，严格执行幼儿园安全管理制度、卫生保健制度，保证幼儿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 6. 充分利用幼儿和社区的资源优势，面向家长开展多种形式的早期教育宣传、指导等服务，促进家庭教育质量的不断提高。 7. 联通社家，扩展协同教育空间。通过多种形式加强与家长沟通，家园社区互动、联手共育，形成合力促进幼儿全面和谐发展。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度，我园按照上级有关工作部署，围绕幼儿园的发展规划，从教学教研、安全保健、队伍建设、党建学

习等方面开展年度总体工作。我园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 加强幼儿园党建及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高教职工素质。管理常态化，塑造“以人为本”园所文化，强化廉政建设，抓好幼儿园教职工队伍作风建设。
2. 高度重视安全管理，确保师生安全健康发展。做好平安园区、卫生保健等安全管理工作，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底线意识，为幼儿园正常运行提供安全保障。
3. 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建设，切实提高保教质量。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优化教育教学管理，增强保教人员的质量意识，加强教研培训，开展“完整阅读”特色课程，推动教师队伍建设，促进教师专业化成长。
4. 提高安全工作风险管控与后勤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保障和服务意识，落实管理细节，优化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以保促教。
5. 重视家长力量，加强家、园、社区互动，积极发动家长参与活动的组织与推进工作，认真开展好相关工作。
6. 严格执行我园卫生保健制度，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好卫生消杀以及保健知识培训，为幼儿提供安全舒适的园所环境，提高保育教育工作质量。

（三）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龙岗区财政局 2023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要求，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积极稳妥、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效益优先”的原则，在预算编制时充分考虑编制人数、在园生人数、定员定额标准、年度工作任务及业务发展计划等因素。我

园 2023 年预算经园务会审议并提交区财政批复，保障我园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根据预算批复，2023 年年初预算总收入 969.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1.80 万元，事业收入 194.04 万元，其他收入 73.50 万元。2023 年年初预算总支出 969.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0 万元），项目支出 969.34 万元。 因追加儿童成长补助经费（教育费附加）、园所租金经费、幼儿伙食费等原因，我园调增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项目 95.91 万元，新型公办园项目 5.23 万元。 综上，我园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1070.48 万元。 二是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2023 年，我园根据年度履职需要，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1070.4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1.14 万元，增长 10.43%，其中人员经费增加 0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 0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01.14 万元。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度我园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方面。我园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为 969.34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数为 1070.48 万元，实际支出 1029.79 万元。 （2）政府采购方面。我园按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组织完成政府采购工作。2023 年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 18.8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17.8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4.63%，政府采购管理工作水平较高。

(3) 财务管理方面。我园按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中有关资金管理支付审批程序支付资金，并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同时，我园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及区财政、区教育局的规定调整、调剂资金 39.50 万元，累计在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内。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我园按照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统一部署，在规定时间内将 2023 年部门预算及 2022 年部门决算提交至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并由区教育局统一在官网进行公开。

2. 项目管理 我园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项目支出需经事前审批流程方可执行，项目审核审批按预算金额经园长、行政会议、园务会议审议审批，金额达到招标金额的项目均按招标方式采购。合同审核签订合同后，严格按相关条款履行职责，由项目经手人、部门负责人进行跟踪与监控。合同内容履行完毕后由我园验收小组组织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其他部门负责人对项目支出履行监督权。

3. 资产管理 我园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对资产进行管理，每年至少组织一次清查盘点，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有差异及时查清原因，有效地保障了我国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2023 年我园固定资产原值 255.07 万元，实际在用 255.07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 100%。

4. 人员管理 我园核定编制人数 0 人，2023 年末实际在编人数 0 人，无财政供养人员。2023 年

末我园编外聘用人员 45 人，其中劳务派遣保安人员 3 人。

5. 制度管理 我园建立了《“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卫生保健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卫生保健管理制度》《事业收入支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使各部门更加有效地履行职责，保证财务收支合法合规，保障我园的各项工 作高效运行。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一是加强幼儿园师风师德建设，全面提高教职工素质。在园内倡导“四有”老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三爱”活动（爱岗、爱幼、爱自己），强调以幼儿为本，以教师为本，全体教职工当好幼儿的镜子，用自己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去潜移默化幼儿，以关怀、尊重的态度与幼儿交往，全身心地投入幼教工作，有效地将新观念转化为教育行为。 二是加强教

育教学管 理制度建设，切实提高保教质量。积极开展园本
培训、促进

教师专业发展，培养优质师资；强化职业道德，提高教师队伍综合素质，塑造良好口碑，建设一支较为成熟的师资队伍。以民主科学的管理，营造和谐的校园文化，形成一支爱岗敬业、积极进取、团结合作的教工队伍。三是提高安全工作风险管控与后勤工作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保障和服务意识，落实管理细节，优化幼儿园卫生保健工作，以保促教。四是家园合力，共同教育，携手促进幼儿协调发展。建立幼儿园对外合作与交流机制，形成幼儿园、家庭、社区间的良性互动。让幼儿全方位、全过程接受教育，促进家园共育，共同成长。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党建、师风师德建设履职情况 定期组织幼儿园职工学习师德师风，职业道德等培训。我园积极组织全园职工学习《纲要》《指南》等，提高理论水平，树立新的教育观。并定期组织骨干教师出外学习培训，及时分享学习活动。召开专项会议，学习相关党建知识，学习党对学前教育提出的新时代要求，不断磨砺自我，砥砺前行。同时，发挥工会的积极作用，为当月生日的教职工组织了形式多样的庆祝活动，增强教职工的职业幸福感、获得感、胜任感；同时重视并开展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2. 教育教学履职工作 我园定期开展教研活动，进行园本培训，并进行互评互听优质课活动，提高教师业务水平。我园还很重视对保育员老师的培训，组织开展了多次保育技能培训，举办了保育员技能大赛，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我园的保育工作质量。此外，

我园开展了元宵游园会、端午节师生包粽子活动、中秋国庆双节活动、园庆活动、毕业典礼等活动，丰富了幼儿的日常生活体验，受到家长的一致好评，小朋友在老师的精心培养下，各方面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3. 后勤与安全工作履职情况 严格按照幼教机构卫生保健工作的要求，规范各项卫生保健工作，健全完善卫生保健制度，认真做好各种表格的填写和整理入档工作。严把食品卫生关，严防餐饮事故的发生；抓好班级保育质量，以保促教，协助教学部门做好幼儿体能测试、卫生习惯培养。每天对班级进行消毒卫生清洁，为全体幼儿提供一个安全干净的学习环境。加强保障的计划性，为教育一线保驾护航。严格财产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常用教具、学具等教学器材和现代教学设备的作用；切实加强活动室的管理，加强用电用水和日常检修管理，坚持勤俭节约，提前做好每月采购等支出计划，严格执行请购、审批、验收、入库、报销领用制度。

4. 家园共育履职情况 各班定期邀请家长到幼儿园当“助教”，设计组织相关活动，从而使孩子们开阔眼界，获得社会知识和经验，促进孩子的社会性发展。宣传组继续做好微信公众号的更新和维护，确保运行正常；指导教师通过电话联系、微信电话（视频）、钉钉群等方式做好家长工作，让家长借助平台，了解幼儿园教育教学，并能积极参与育儿知识咨询和经验交流活动。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我园 2023 年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为 797.7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80.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83%，当年度预算

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基本匹配。 其中：第一季度累计支出数 212.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797.71 万元，支出进度为 26.66%。 第二季度累计支出数 422.49 万元，全年预算数 797.71 万元，支出进度为 52.96%。 第三季度累计支出数 600.39 万元，全年预算数 797.71 万元，支出进度为 75.26%。 第四季度累计支出数 780.43 万元，全年预算数 797.71 万元，支出进度为 97.83%。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园已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安排的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通过理论学习、规范导向、推动管理绩效等方式提高了教职工职业素养；二是对幼儿晨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确保师生健康安全；三是通过开展专题教研、组织形式丰富的教育活动等方式提升了师资队伍的教育教学水平；四是后勤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提升了后勤服务水平；五是创建、加强了家园互动渠道，促进了家园共育。

（3）项目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我园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4 个，均能按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不含冻结金额）。

3. 效果性 我园本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发展态势良好。具体如下： 2023 年我园教育教学工作有序开展，师资力量逐步提高，办园环境不断优化，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教质量不断提高。 我园获得了“当代杯-教师职业技能大赛先进单位”、“第二十八届全国幼儿创意美术大赛-全国幼儿创意美术教育成果一等奖”等荣誉；

园长作为课题主持人，申请的《培养幼儿前书写能力的实践研究--以大班幼儿为例》区级课题正火热开展中。

4. 公平性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园通过设置咨询电话、公示制度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映渠道，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及时回复机制，确保群众意见能及时有效地得到回应和解决。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我园组织开展了家长对保教、校园环境等各方面满意度调查。我园不断加强软硬件设施建设，为幼儿教育全面提升提供有力保障，得到了社会的高度好评。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园以制度为基准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通过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着力推进绩效监控、不断拓宽评价范围、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等措施，提升了绩效管理水平；科学设计评价指标，从预算管理制度、资金流程、业务操作规范三个层面，有力保障绩效管理执行规范与有序推进，夯实绩效管理基础。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分绩效目标及指标有效性欠佳。工作中不注重基础数据的采集，在预算编制过程中，绩效指标的有效性未充分论证，与绩效产出关联度不高，出现指标评价失效的情况，科学性和细化程度有待提高。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加强预算项目的跟踪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知识的学习培训，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根据要求做好项目开展事前分析评估工作、跟踪监控工作及事后总结工作，使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更加符合实际并达成。

2.加强预算项目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根据预算的构成及本单位实际，结合教育行业特点，梳理预算绩效指标，完善涵盖各项支出、符合目标内容、突出绩效特色、细化和量化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突出结果导向。

3、明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任务。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分解细化各项工作任务，做到绩效目标应清晰、量化、可行、易考核、并与年度和中期工作计划、工作任务及预算相匹配。

4.做好绩效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监控，定期收集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信息，采取有效管控措施确保预算绩效管理顺利完成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大发埔第二幼儿园		预算年度		2023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班均经费、园长经费	1、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493.91万元。2、30207 邮电费【30207】3.53万元。3、水费【30205】3万元。4、电费【30206】10万元。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16.98万元。6、物业管理费【30209】第三方保安服务27.54万元。7、劳务费【302026】实习生费用1.68万元。8、工会经费【30228】工会经费5.28万元。	2023年主要任务基本完成，其中支付工资福利支出517.4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15.42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6万元，保障了幼儿园保育保教工作正常开展。	6,809,096.67	6,809,096.67	6,635,066.72	6,635,066.72

	<p>9、其他交通费 【30239】其他交通费 0.15 万元。</p> <p>10、福利费 【30229】体检费 0.66 万元。</p> <p>11、办公费 【30201】8.01 万元。</p> <p>12、印刷费 【30202】3 万元。</p> <p>13、专用材料费 【30218】7.4 万元。</p> <p>14、维修（护）费 【30213】3.86 万元。</p>					
非税资金 （保教费 反拨）	<p>1、物业管理费 【30209】3.8 万元。</p> <p>2、维修（护）费 【30213】15.98 万元。</p> <p>3、劳务费 【30226】4.92 万元。</p> <p>4、委托业务费 【30227】6.5 万元。</p> <p>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p>	<p>2023 年主要任务基本完成，其中支付工资福利支出 26.9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9 万元，资本性支出 47.03 万元，保障了幼儿园保育保教工作正常开展。</p>	1,940,400.00	0.00	1,851,725.62	0.00

	39.79 万元。6、办公设备购置【31002】11.6 万元。7、其他资本性支出【31099】37.01 万元。8、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112】1.8 万元。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26.09 万元，其他教 职工工资。10、维修（护）费【30213】46.3 万元 小型建设工程。11. 培训费【30216】0.25 万元， 教师继续教育培 训费 2500 元 。					
租金	1、租赁费【30214】116.8 万元	2023 年房屋租赁费用已支付 1,167,997.32 元	1,168,000.00	1,168,000.00	1,167,997.32	1,167,997.32
其他收入 （幼儿伙食费）	1、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73.5 万元	2023 年主要任务基本完成，幼儿食材支付 78.73 万	787,297.87	0.00	643,060.68	0.00

			元，保障了幼儿园保育保教工作正常开展。				
	金额合计			10,704,794.54	7,977,096.67	10,297,850.34	7,803,064.04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尽量满足周边社会公众适龄幼儿的入学要求，致力于提供更优质的办学环境及更优质的教学质量； 2. 采取开展优秀教职工讲学的教学培训方式及专家培训的方式，促进教职工工作能力、水平提升，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 3. 督促教职工提升学历水平，教职工学历水平达到 100%； 4. 改善园内班级环境、户外运动环境及教职工办公环境及就餐环境，努力打造一个幼儿满意度达到 100%及教职工满意度 100%的幼儿环境。			有效满足了周边社会公众适龄幼儿的入学要求，提供了优质学位 243 个；及时为幼儿提供了优质的、质量达标的教玩具；提升了教职工工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了教学质量；园内班级环境、户外运动环境及教职工办公环境及就餐环境进一步改善，家长、幼儿满意度及教职工满意度不断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了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	≥200 个		243 个	
		质量指标	购置区域教学教玩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性	≥95%		=9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节约率或超支率	≤1		=97.5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文化认同度	=100%	=97.6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1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5.2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目标设置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5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p>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地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6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 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 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 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 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9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p>	6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8.89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罗泽婷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